

流动人口的生育意愿及其变迁

——以广州市流动人口为例

谢永飞¹, 刘衍军²

(1. 南昌大学 社会学系 江西 南昌 330031; 2. 江西师范大学 国际教育学院 江西 南昌 330022)

摘要: 根据“广州市流动人口的调查问卷”数据, 采用定量分析方法, 阐述了流动人口的生育意愿现状, 包括意愿子女数、意愿性别偏好、意愿生育时间及其在年龄、性别、婚姻状况的差异。在此基础上, 探讨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变迁, 揭示出生育意愿的变迁主要取决于与城市文明的融入程度及变迁方向。

关键词: 流动人口; 生育意愿; 变迁

中图分类号: D631.4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149(2007)01-0054-04

Fertility Desire and Its Transition of Floating Population

——Taking the Floating Population in Guangzhou City as an Example

XIE Yong-fei¹, LIU Yan-jun²

(1. Sociology Department, Nanchang University, Jiangxi, Nanchang 330031;

2. School of Intercultural Studies, Jiangxi Normal University, Jiangxi, Nanchang 330022)

Abstract Based on the survey data of “questionnaire of floating population in Guangzhou city”, with quantitative analysis methods, the paper described the present situation on fertility desire of floating population, which includes ideal number of children, sex preference and bear time, and also includes their differences between age, sex and marriage. Basing on it, the paper analyzes the transition of fertility desire, and shows that the transition of fertility desire depends on the integration degree of urban civilization and transition direction.

Keywords: floating population; fertility desire; transition

一、研究目的及方法

目前关于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研究还很薄弱。首先, 从所阐述的生育意愿现状来看, 只涉及意愿子女数和意愿性别偏好两方面。而根据顾宝昌生育的“三维性”理论, 意愿生育时间也是生育意愿的一个重要方面^[1]。其次, 外出对意愿生育时间的影响没有涉及。此外, 由外出引起的生育意愿三方面的变迁速度是否一致也没有进行过研究。

本文通过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调查研究, 了解和掌握流动人口的生育意愿现状, 包括意愿子

收稿日期: 2006-09-26

作者简介: 谢永飞(1979-), 女, 江西赣州人, 硕士, 现为南昌大学社会学系教师, 主要研究方向为人口社会学。

女数、意愿性别偏好和意愿生育时间三方面。在此基础上,探讨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变迁,包括外出是否对流动人口的生育意愿都有影响,对于有影响的人口来说生育意愿的变迁是朝着积极方向还是消极方向,生育意愿各方面的变迁速度是否一致。本文以广州市流动人口为研究对象进行调查。广州市聚集了大量的流动人口,2000年广州市994.20万人口中,流动人口就有331.29万人,占了总人口的33.32%。可见,以广州市的流动人口为研究对象具有一定的典型性。

本文主要采用定量研究方法。数据来源于中山大学人口研究所与广州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公室于2005年进行的“广州市流动人口问卷调查”。调查对象主要是以务工经商为目的而流入广州市的非广州市户籍的18~60岁人口,共回收有效问卷2400份。

二、生育意愿现状

这次问卷调查,女性人口占64.29%,男性人口占35.71%。年龄结构呈现出“两头小,中间大”的特征,即以年轻人为主体的。其中,20~39岁的人口占调查人口总数的78.50%,40岁及以上人口为16.70%,20岁以下人口的比例最低,只有4.80%。已婚人口占68.00%,未婚者为32.00%。教育程度以初、中等教育为主。只接受初等教育的比例达59.20%,接受过中等教育的为30.60%,接受过高等教育的仅为10.20%。外出主要是以务工经商为目的,这一比例高达89.40%。

1. 意愿子女数

意愿子女数是人们在一定社会、经济和文化因素影响下对终生生育子女数的期望。调查显示,意愿子女数为2个的比例高达76.80%,1个的为16.80%,3个及以上的为6.00%;不要孩子的比例只有0.50%。可见,大多数流动人口的意愿子女数是1至2个,想要3个及以上的人数较少。

流动人口的意愿子女数在年龄上呈现出一定规律,即年龄越大,意愿子女数越多。一方面,年龄越大的人口,受传统生育观念的影响越强,因而更趋向于多生。另一方面,年龄越大的人口,受教育程度也相对较低,而教育程度与意愿子女数是成反比的。从性别来看,男性的意愿子女数为1.91个,女性为1.88个,男性意愿子女数多于女性。这种差异是由于女性是生育的直接承担者,女性从怀孕到孩子出生,面临着较大风险,而且女性在养育子女上花费的时间远多于男性,女性在工作中承受的压力越大,就越不愿意在子女身上花费太多时间而影响自己的工作。此外,妇女地位的提高,也使传统以“生儿育女”为使命的观念发生了转变,她们能按照自己的意志来安排、选择生育行为。不同婚姻状况的流动人口,意愿子女数有较大差异。已婚流动人口的意愿子女数的均值为1.95个,而未婚人口则只有1.75个。

2. 意愿性别偏好

意愿性别偏好是指人们期望生男孩还是生女孩,是人们对生育孩子性别的一种愿望和需求,即意愿生育性别。意愿性别偏好在实际生活中大概包括以下四类:偏好男孩、偏好女孩、儿女双全和无性别偏好^[2]。本文主要根据流动人口的意愿性别比来衡量流动人口的意愿性别偏好情况。

数据显示,流动人口的意愿性别比为112.49,这表明流动人口中存在偏好男孩现象。但是意愿子女数不同,意愿性别偏好程度也有所不同。在意愿子女数为1个的人口,意愿性别比高达180.71;在意愿子女数为2个的人口,意愿性别比为101.87;意愿子女数为3个及以上者,意愿性别比为171.17。这表明意愿子女数为1个的流动人口,偏好男孩的程度最为严重;其次为意愿子女数为3个及以上者;意愿子女数为2个的意愿性别则接近正常的意愿性别比,性别偏好存在两种情况,一是无性别偏好,二是有性别偏好,希望儿女双全。在“如果可以生2个小孩,您希望生男还是生女”的问题中,78.40%的人口希望生1男1女,18.10%表示生男生女无所谓,

3.00% 希望生 2 个男孩, 仅有 0.50% 希望生 2 个女孩。这表明, 多数流动人口的性别偏好是儿女双全, 无性别偏好的人口比例较低。从婚姻状况来看, 已婚的流动人口希望儿女双全的比例为 80.20%, 未婚者的这一比例为 74.50%, 前者较后者高 5.70 个百分点。可见, 已婚流动人口的儿女双全偏好要强于未婚人口。不同年龄、性别的人口在儿女双全方面没有显著差异。

3. 意愿生育时间

意愿生育时间包括意愿初育时间和意愿生育间隔两个方面。意愿初育时间是指流动人口希望自己什么时候生育第一胎, 即他们对自己生育第一胎的年龄期望。流动人口意愿 19~ 20 岁之间生育的比例只有 0.70%; 意愿在 21~ 22 岁之间生育的比例为 5.70%; 意愿在 23~ 30 岁之间生育的比例高达 91.40%; 意愿在 31 岁以上生育的人口比例为 2.30%。分性别看, 男性的意愿初育时间平均为 26.29 岁, 较女性的 25.10 岁大 1.19 岁。

意愿生育间隔包括两方面内容, 一是意愿婚育间隔, 指对结婚与生育第一胎之间间隔的期望。二是意愿一、二胎间隔, 即人们对生育第一胎后再生育二胎这段时间间隔的期望。

(1) 意愿婚育间隔

在“结婚后, 您认为什么时候生育最好”的问题调查中, 有 50.20% 表示应该有段时间间隔, 表示越早越好的比例仅有 26.20%, 还有 23.60% 表示还没有考虑这个问题。可见, 超过一半的人希望结婚和生育之间要有段时间间隔。

(2) 意愿一、二胎间隔

流动人口大部分都是农村居民,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 可以生育第二胎。调查数据显示, 流动人口的意愿一、二胎间隔平均为 3.30 年。具体如下, 59.30% 希望隔 3~ 4 年; 26.80% 希望隔 1~ 2 年; 13.90% 希望隔 5~ 10 年。从两性比较来看, 男性的意愿一、二胎间隔为 3.23 年, 要短于女性的 3.33 年, 这与我国计划生育政策规定 4~ 5 年的一、二胎间隔存在一定差距。

三、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变迁

1. 生育意愿的变迁主要取决于流动人口与城市文明的融入程度

调查数据显示, 生育意愿的变迁只是发生在一部分流动人口当中。在“您认为外出对您的生育意愿有没有影响”的问题中, 52.30% 的流动人口认为有影响, 47.70% 的流动人口则认为没有影响, 笔者将对这两部分人口群体的个人特征和迁移流动特征进行了比较, 以揭示这一现象的原因。

为了控制各个变量之间的相互影响, 将外出对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影响作多变量 logistic 回归分析。因变量为外出对流动人口的生育意愿有影响 (赋值 1) 和外出对流动人口的生育意愿没有影响 (赋值 0) 两类。自变量为个人特征 (年龄、性别、教育程度、婚姻、是否有小孩、家庭人均年收入) 和迁移流动特征 (第一外出年龄、在流入地从事的职业、居住地性质、外出打工时间、夫妻双方外出与否和从流出地到流入地的距离)。在回归分析中, 采用反向剔除法, 只保留对模型有显著作用的变量。

回归系数为正值, 表示外出对生育意愿有影响的可能性要大; 回归系数为负值, 则表示对外出对流动人口生育没有影响的可能性要大。结果显示: 个人特征 (是否生小孩)、迁移流动特征 (外出距离、居住地性质、流入地从事的职业) 是引起这些差异的重要变量。另外, 第一次外出年龄、外出打工时间和家庭人均年收入也在某种程度上导致了这一差异的出现。从表 1 可知, 商业、服务业人员与农民相比, 外出对他们的生育意愿有影响的可能性相对较大, 因为前者接触和交往的群体大于后者, 面对的城市社会生活也更为丰富。第一次外出年龄较小和未生小孩人口的生育意愿更易受到外出的影响, 是由于他们可塑性强, 有很多机会接受城市文明的影响; 而第一次外出年龄较大和已生小孩的人口更多的是生活在一个相对封闭而狭小的圈子里, 交往的对象也

比较固定，相对影响较小。可见，外出是否引起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变迁主要取决于流动人口与城市现代的生活环境、文化环境、生育观念等的融入程度。受城市文明的影响越深，对其固有的观念就冲击越大，原有的生育意愿就越容易改变。

表 1 外出对流动人口生育意愿有影响的 logistic 回归

变量	模型 (N= 2400)		
	回归系数	显著度	发生比
是否生小孩 (参照组: 已生小孩) 未生小孩	0.355	0.000	1.426
流出地到流入地的距离 (参照组: 6.50~ 100 小时) 0.50~ 6.00 小时	0.156	0.047	1.169
家庭人均年收入 (参照组: 2000 元以下) 2000~ 4000 元	- 0.310	0.002	0.733
第一次外出年龄 (参照组: 25~ 60 岁) 20~ 24 岁	0.165	0.046	1.180
在流入地从事的职业 (参照组: 农民) 商业、服务业人员	0.497	0.000	1.643
居住地性质 (参照组: 窝棚) 住宅小区	0.204	0.023	1.227
外出打工时间 (参照组: 1 年以下) 1 年至 3 年	0.284	0.029	1.329
模型总体的卡方检验显著水平		0.000	

2. 生育意愿由传统向现代转变

流动人口的生育意愿是朝什么方向转变呢？在“您认为您外出打工使您的生育观念更倾向于选择：(1) 少生 (2) 多生 (3) 晚生 (4) 早生 (5) 无意愿性别偏好 (6) 偏好男孩 (多选题)”的问题中，44.1% 的流动人口选择了“少生”，仅有 1% 选择“多生”；18.8% 选择“无意愿性别偏好”，2.4% 选择“偏好男孩”；29.5% 选择“晚生”，4.1% 选择“早生”（已将多选题转化为单选题）。可见，生育意愿由传统向现代转变。根据适应理论，外出对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影响是通过文化适应性和同化性使他们在社会、经济、观念、生活习惯等各方面逐渐与城市人口相适应，并逐渐改变和最终放弃原有的生育观念和生育行为；实现生育观念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化。

3. 生育意愿的变迁呈现出内部失调性

以上数据还显示外出对意愿子女数的影响最大，其次为意愿生育时间，影响最小的是意愿性别偏好。即流动人口生育意愿的变迁呈现出内部失调性。为什么会这样呢？

从微观方面来看：首先，随着家庭功能“生产功能”逐渐弱化；伴随城市生活成本的增加，“消费功能”日益凸显。根据莱宾斯坦的成本与效用比较理论，子女成本越来越高，子女对家庭的效用越来越小，这使家庭的生育观发生变化，不愿多生子女。其次，流动人口向城市迁移具有高度的就业倾向，主要目的是寻求自身发展。根据杜蒙特“社会毛细血管学说”，他们会减少生育，以减轻养育子女的负担。为了自己事业的发展，除倾向于少生外，在生育的时间上也呈现出倾向于晚育的趋势。再次，在户籍制度、就业制度、社会保障制度等二元社会体制还没有打破的环境下，迁入城市或已在城市工作的流动人口，还远没有融入城市社会，更没有成为城市居民，他们与流出地还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在生男生女的问题上，深受“传宗接代”、“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养儿防老”等传统观念影响，所以，意愿性别偏好的变迁相对缓慢。

从宏观上看，人口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生育意愿的变迁^[3]。1973 年，我国计划生育政策提出的基本要求为：“晚、稀、少”。后来又提出了“提倡一对夫妇生育子女数量最好一个，最多两个”的生育政策。1980 年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控制我国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1981 年全国人大五届四次会议提出“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的人口政策。1984 年，计划生育不再搞一刀切，提出了晚婚、婚育、少生、优生、优育的要求。1991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决定》，2000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决定》（下转第 53 页）

结构作部分修正，并在短期内对缓解劳动力起一定作用；换言之，对未来的大城市和特大城市而言，有外来人口流入总比没有好。因此，尽早完全撤除外来人口入城的户籍“门槛”应是这些城市决策层明智的、有远见的选择。

（三）上述预测显示，2005~ 2020 年是成都市劳动力人口负担比最轻的时期，总负担比在 30% 以下。我国多数大城市或特大城市与成都市一样都会出现 15~ 20 年左右的“人口红利”（demographic bonus）期。在此期间，城市劳动年龄人口比例很高、社会负担轻。蔡 近期的计量研究表明，我国总负担比每下降一个百分点，会导致经济增长速度提高 0.115 个百分点^[4]。“人口红利”期过后，将会逐渐面临劳动力结构性短缺、储蓄率降低、老年负担加重等问题。所以，面对“人口红利”机遇，大城市决策层应当充分利用人口结构生产性优势，注重增大劳动力利用率、提高其劳动生产率，为此，本文建议：（1）实施以充分就业为核心的城市化战略，实现人口向人力资源的转变；（2）建立统一、公平、有序的劳动力市场；（3）加大对城市劳动密集型产业的投资力度，增加城镇非农就业岗位；从制度、政策等鼓励劳动力的“灵活就业”和“非正规就业”；（4）增加教育（职业技术教育和培训）、公共卫生等人力资本投资；（5）建立包括流动人口和劳动力在内的社会保障体系。

（四）各个阶段的学龄人口规模的增加趋势，为大城市未来教育资源配置提出了挑战。对此，城市教育的相关部门须未雨绸缪，做好未来教育发展和教育资源再配置的规划，使之达到合理与优化。

最后需要指出的是，鉴于大城市存在流动人口漏报率高、基础数据不完整的缺陷，故本预测结果仍然存在一定局限性。为此我们期待政府尽快建立更为完善的城市流动人口调查统计制度。

参考文献:

[1] 马小红等. 北京市未来 50 年人口变动趋势预测研究. 市场与人口分析, 2004, (2).

[2] 李永胜. 人口统计学 [M]. 成都: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2: 364~ 365.

[3] 成都市人口普查办公室编. 成都市 2000 年人口普查资料 (上册) [M]. 成都: 成都时代出版社, 2002.

[4] 蔡 . “人口红利”只剩十年. 财经, 2005, (10).

[责任编辑 崔凤垣]

(上接第 57 页)

都明确指出，要控制人口增长^[4]。可见，我国的人口政策自提出以来，主要以控制生育数量和生育时间为主。对于从根源上改变意愿性别偏好，则不够重视，这也是导致意愿子女数、意愿生育时间的变迁速度快于意愿性别偏好的变迁速度的原因之一。

参考文献:

[1] 顾宝昌. 论生育和生育转变. 综述中国人口态势——与实践的对话. 上海: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6. 84.

[2] 陈胜利. 当代择偶与生育意愿研究. 北京: 中国人口出版社, 2003. 90、133 页.

[3] 风笑天等. 二十年城乡居民生育意愿变迁研究. 市场与人口分析, 2002, (5): 28.

[4] 张维庆. 新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读本. 北京: 中国人口出版社, 2003. 15.

[责任编辑 王树新]